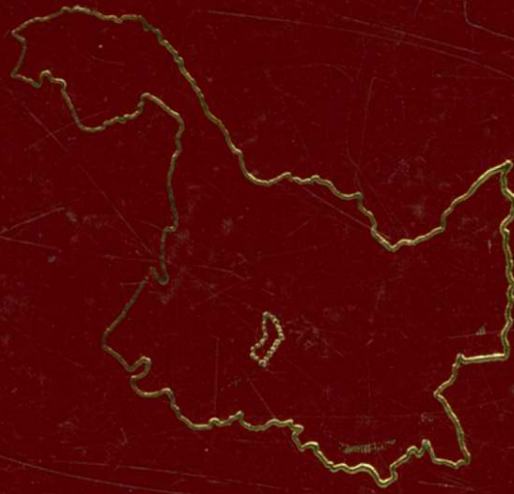


016014

黑龙江省 绥化县地名录



绥化县人民政府编制

黑龙江省

HEILONGJIANGSHENG

绥化县地名录

SUIHUAXIAN DIMINGLU

秘密资料

绥化县人民政府编制

一九八二年八月

目 录

前言.....	(1)
绥化地区行政公署概况.....	(3)
绥化地区行政公署照片	
绥化县地图	
绥化县概况.....	(7)
绥化县人民政府照片	
行政区划、自然村	
绥化镇略图	
绥化镇概况.....	(11)
绥化镇中直路、行署大街照片.....	(15)
地名.....	(17)
北林公社概况.....	(21)
地名.....	(23)
宝山公社概况.....	(25)
地名.....	(27)
绥胜公社概况.....	(29)
地名.....	(31)
西长发公社概况.....	(33)
地名.....	(35)
新华公社概况.....	(39)
地名.....	(41)
太平川公社概况.....	(43)
地名.....	(45)
永安公社概况.....	(47)

地名·····	(49)
连岗公社概况·····	(51)
地名·····	(53)
红旗公社概况·····	(55)
地名·····	(57)
东富公社概况·····	(59)
地名·····	(61)
兴福公社概况·····	(63)
地名·····	(65)
津河公社概况·····	(67)
地名·····	(69)
利民公社概况·····	(71)
地名·····	(73)
隆太公社概况·····	(75)
地名·····	(77)
东津公社概况·····	(79)
地名·····	(81)
双河公社概况·····	(83)
地名·····	(85)
兴和公社概况·····	(87)
地名·····	(89)
秦家公社概况·····	(91)
地名·····	(93)
四方台公社概况·····	(95)
地名·····	(97)
张维公社概况·····	(99)
地名·····	(101)

三井公社概况·····	(103)
地名·····	(105)
新生公社概况·····	(107)
地名·····	(109)
五营公社概况·····	(111)
地名·····	(113)
民吉公社概况·····	(115)
地名·····	(117)
联合公社概况·····	(119)
地名·····	(121)
三河公社概况·····	(123)
地名·····	(125)
企事业单位	
地名·····	(129)
人工建筑物	
概况·····	(141)
地名·····	(143)
自然地理实体	
地名·····	(147)
附录	
绥化县更名的公社、生产大队新旧名称对照表·····	(149)
绥化县公社、生产大队标准名称·····	(151)

前 言

地名工作是加强政权建设和搞好行政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与城市规划、户籍管理、邮电交通、新闻出版、外事活动、文化教育、人民生活等各方面都有着密切的联系。根据《全国地名普查若干规定》的精神，按照省政府的部署，我县成立了以陈国兴、宋学增同志为正、副组长的地名普查领导小组，下设地名普查办公室，于1980年11月下旬开始，经过试点、实地普查、填卡标图和检查验收等工作，提出了绥化县地名标准化的处理意见，并报省、地地名办公室验收合格，到1981年5月，历经7个月的时间，圆满地完成了地名普查工作。在地名普查的基础上，1982年2月，开始编纂《绥化县地名录》。根据地名普查成果，进行资料整理，到1982年8月末结束。从地名普查到地名录出版，前后共经历一年多的时间，完成了这一具有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的工作。

《绥化县地名录》的编辑出版，为我县国民经济各部门和政府机关提供了标准化的地名资料，为各单位使用法定的标准化地名提供了可靠的依据。它标志着我县长期遗留下来的地名混乱现象已经结束，并将对我县各项工作发挥其应有的作用。今后，城乡各部门所使用的地名，凡与本地名录地名不一致的，应一律以地名录地名为准。如遇特殊情况，地名需要更改或命名时，一定要严格按照国务院（1979）305号文件规定办理手续，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使用。

本册地名录共收集各类地名1,341条。其中：各级行政区划名称286条；城镇、街、巷、自然屯名称985条（包括驻地名称243条）；人工建筑物名称23条；重要的独立存在的企事业单位名称41条；自然地理实体名称6条。地、县、镇、公社及人工建筑物概况30份。附有照片58张和新旧名称对照表等。每条地名都经过了规范化、标准化的处理，并对全县5个公社、28个大队进行了更名和恢复了原名。对于图上名称与实地名称不一致，以

及错方位的地名，都一一做了增、减、修改，做到了不重不漏。同时废止了带有侮辱劳动人民和极端庸俗性质的或违背国家方针政策等含义不好的地名。由于篇幅所限，地名的名称来历、更替、沿革没有编入。如需了解，可查地名卡片。另外，在地理位置上不独立存在的人工建筑物和企、事业单位也没有编入。本地名录附有的绥化县地图、绥化镇略图均未经过实测，不作为划界依据。文字材料中引用的数字，除少数数字经有关单位核对外，其余大部分数字均以县统计科1980年汇编的《国民经济统计资料》为准。

在地名录编纂过程中，我们得到了省、地地名办和县内有关单位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谢意。由于这是一项新工作，各方面都缺乏经验，编辑时间短促，业务水平有限，错误、遗漏之处，在所难免，敬请使用单位多提出意见，使之不断完善。

参加地名普查的工作人员：于孝、王立志、于砚田、李国志、张海军、张学义。地名录编辑人员：于孝、于砚田、李国志、刘淑荣。

标图：迟缓英

照片摄影：王希三

绥化地区行政公署概况

绥化地区行政公署驻地位于黑龙江省省会哈尔滨市以北118公里的绥化县绥化镇。全区辖12个县,227个农村人民公社。地理位置在东经 124° 至 $128^{\circ}30'$,北纬 $45^{\circ}24'$ 至 $48^{\circ}02'$ 。东界伊春市,南邻松花江地区及哈尔滨市,西南与吉林省隔江相望,西接嫩江地区和大庆市,北与黑河地区毗邻。东西长350公里,南北宽308公里,面积40,724平方公里。1980年全区人口为5,829,056人,其中城镇人口为879,471人。主要民族有汉族、满族、蒙古族、回族、朝鲜族。

行署名称是1950年成立绥化专员公署时,因驻地绥化而得名。1958年迁到哈尔滨市,改为松花江专员公署,1965年7月,松花江专员公署撤销,又恢复绥化专员公署,1967年成立绥化地区革命委员会,1979年改为绥化地区行政公署。

全区地处松嫩平原。东部为小兴安岭西麓坡地,海拔700米至250米。中部为漫川漫岗的丘陵区,海拔330米至170米。西部为平原区,海拔100米到200米。总体呈东部较高逐步向西南倾斜的带状。其中平原占72.5%,丘陵山地占19%,江河泡沼泛滥地占8.5%。

气候的主要特征是:冬季受大陆季风控制,时间较长,严寒干冷;春季风大,干旱少雨;夏季气温高,潮湿多雨,光照充足;秋季多晴日,昼夜温差较大。年平均气温在摄氏零上 1.3° 到 4° 之间。1月份最冷月平均气温在摄氏零下 22.8° 到 18.8° 。7月份最热月平均气温在摄氏零上 20° 到 23° 。无霜期全区平均为132天,东部地区122天,中部地区135天,西部地区140天。平均年降雨量为489毫米,夏季雨量集中,占439.8毫米,冬春两季不足50毫米。东部海伦、绥棱、庆安3县降雨量偏多,年平均在550毫米以上;中部绥化、兰西、明水、青冈、望奎5县年平均降雨量在480毫米左右;西部肇东、肇洲、肇源、安达4县降雨偏少,年平均在400至440毫米左

右，全区年平均积温为 $2,621^{\circ}$ ，东部在 $2,100^{\circ}$ 至 $2,500^{\circ}$ ，中部在 $2,500^{\circ}$ 至 $2,700^{\circ}$ ，西部在 $2,750^{\circ}$ 以上。主要灾害性天气有低温，最冷达零下 40° ；大风，春季最大风速达每秒30米以上；暴雨，最大日降雨量达113毫米；早霜，最早初霜在9月份上旬；冰雹，每年都有遭受雹灾的地方。

主要自然资源有：耕地25,167千亩，土壤种类有黑土、草甸土、白浆土、破皮黄土、砂土、盐碱土等，其中黑土分布较广，占耕地面积的50%，适合各种农作物生长。其它几种土壤均不及黑土，是低产土壤。几年来，除充分利用黑土地地区优越条件大力发展农业生产以外，还对低产土壤进行改良，或种植相适应的作物。有草原1,060万亩，主要分布在西部7个县，已用于发展畜牧业。有森林722万亩，蓄积量为1,388万立方米。森林复盖率为11.8%，其中平原为5.7%。有比较丰富的水利资源。西部有流经肇源、肇东的松花江、嫩江及引嫩运河，东部和中部有呼兰河水系，主要支流有伊吉密河、安帮河、诺敏河、通肯河等36条，流长245公里，集水面积24,072平方公里，平均年径流量42亿多立方米。各地还有许多大大小小的自然坑泡，地下水也很丰富，有利于发展灌溉事业。还有部分的山产品和石灰石等少量矿藏。

全区的经济以农业为主，是黑龙江省商品粮重点产区之一。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小麦、谷子、大豆以及亚麻、甜菜、葵花籽等经济作物。1980年全区粮豆薯播种面积19,913千亩，总产量579,215万斤，平均亩产219斤。其中玉米播种面积5,458万亩，亩产356斤；大豆24,149万亩，亩产174斤；小麦24,225万亩，亩产222斤；谷子29,111万亩，亩产226斤。在受灾情况下，上交国家粮豆177,000万斤。多种经营和社员家庭副业逐年发展。1980年全区有大牲畜567,000头，猪1,663,000头，羊642,000只，家禽495万只。家庭副业收入平均每人53元。工业在全区占有相当的比重。主要工业部门有轻工、化工、纺织、机械、冶金、电子、电力等。1980年有工业企业1,861个，其中重要企业有地直的庆安钢厂、庆安水泥厂以及肇东、肇州、肇源、安达、明水、望奎6个日处理500吨的糖厂；安达、绥化、绥棱3个

纺织厂；安达、肇东、绥化 3 个乳品厂；海伦、兰西 2 个亚麻厂；肇东罐头厂、肇东皮毛厂、海伦塑料麻袋厂、绥化卷烟厂、明水糖果厂、肇东酒厂等。近年来由于注意发挥本地资源的优势，积极扩大出口商品，经外贸部批准，我区从去年建立了对外贸易出口商品基地，并于当年超额 70% 完成了国家下达的出口任务。1980 年工农业总产值达到 209,400 万元，其中工业总产值 91,600 万元，占工农业总产值的 43.7%。商业销售网点 3,460 个，社会商品零售额达 112,000 多万元。

交通比较发达。境内有滨州、滨北、绥佳铁路共 370 余公里。还有哈尔滨至黑河、明水至沈阳、兰西至肇源、明水至海拉尔 4 条公路干线以及 26 条县级公路，在境内总长 1,978 公里，与铁路连接，构成了县县相通的四通八达的交通网。

文教卫生事业发展较快。现在全区有高等师范专科学校 1 所，在校学生 780 人；中等专业学校 5 所，在校学生 2,600 人；普通中学 376 所，在校学生 328,000 人；小学 4,859 所，在校学生 913,000 人；幼儿和特种教育 33 所；电视大学 5 所。此外，还有比较健全的工农教育机构。卫生系统有县、社医院及妇幼保健、防疫、药检、医务教育等机构 317 个，病床 8,400 多张，各类医务人员 8,500 多人。还有各企事业单位办的卫生医疗单位 250 多个，有病床近 2,000 张，医务人员 2,500 多人。农村生产大队大多数有卫生所，有 40% 的大队坚持合作医疗制度。文化、广播、体育事业近几年有很大发展，有电影院和俱乐部 50 余处，有电影放映队 500 余个，有文化馆、图书馆、书店、剧团、民艺团等 54 处，公社文化站 216 处。有县级广播站 12 个，每个公社也有广播站。全区共架设县到公社广播专线 2,700 多杆公里，公社以下农村网路 186,000 多杆公里。有 70% 的生产队通广播，40% 的社员家庭安装了广播喇叭。还有电视转播台 4 座，电视差转点 9 个，电视机不断增加。有 1 个速度滑冰体育专业队，2 处重点业余体育学校和 12 处普通业余体育学校，参加训练的学生 700 多人。还有省速度滑冰基点校 8 处。群众性体育活动得到了广泛普及。

绥化县概况

绥化县位于黑龙江省中南部（北纬 $46^{\circ}19'$ — $47^{\circ}09'$ ，东经 $126^{\circ}24'$ — $127^{\circ}21'$ ），距省会哈尔滨市118公里。隶属于绥化地区行政公署。县人民政府驻地为绥化镇。

县境东与庆安县毗邻，西与兰西、望奎县接壤，南依泥河，与呼兰、巴彦县一河之隔，北靠克音河和诺敏河，与绥棱、海伦县隔河相望。

全县总面积2,740平方公里。总人口704,526人（农村人口535,562人，城镇人口168,964人），汉族占96.2%，鲜、回、满、蒙等民族占3.8%。全县有1个镇，辖15个街道办事处，26个农村人民公社，242个大队，1,414个生产队，925个自然屯，以及9个国营农、林、牧、渔场。

绥化县名称来历：原名北团林子。因此地当时有较大的团块状林子三处，分别为南林子、腰林子、北林子。绥化县城地处北林子，故而得名。清光绪十一年（1885），将北团林子改为绥化，取绥靖安抚之意。

绥化县历代建制沿革：古时为息慎，汉属挹娄，魏属勿吉，唐属黑水靺鞨，五代为契丹，金时为女真，元时属合兰水达达等路，明时设努尔干都司，清初属索伦布旋，归黑龙江将军管辖，设呼兰八卡伦，绥化在八卡伦之内。清同治元年（1862）黑龙江将军特普钦奏设呼兰厅，属境包有余庆（庆安县）、木兰、绥化等处。清光绪二年（1876）为绥化理事通判厅。清光绪十一年（1885）以濠河（泥河）为界，将河南划为呼兰厅，河北划为绥化厅。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由厅改为府。民国二年（1913）改为一等县，隶属于黑龙江省。民国二十年（1931）设伪满绥化县公署。1945年8月15日光复，同年11月17日成立县政府。1954年改为绥化县人民委员会，1967年改为绥化县革命委员会，1979年改称绥化县人民政府。

绥化县自然状况：地形特征是南宽而短，北狭而长，呈牛角状。东北部多为丘陵地，坡度一般为3—5度；西南部为平原，最高海拔183米。

境内有六条河，即：呼兰河、克音河、墨尔根河、诺敏河、泥河、津河，全长319公里，流经24个人民公社。全县地处亚热地带，属大陆性气候。春季干旱多风；夏、秋多雨；无霜期短，结冻期长，年平均温度在零上2度。1月份气温最低，平均为零下22度；7月份气温最高，平均为零上22度。雨季多在7、8两月，年平均降水量532毫米。初霜期多在9月中、下旬，终霜期多在5月上、中旬，无霜期123天。全县土质肥沃，雨量充沛，气候适宜，是黑龙江省商品粮主要产区之一。

建国以来，绥化县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进行土地改革，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各行各业都取得了显著的成绩。

工业：解放前，全县仅有两家工厂和22家私人经营的油、酒、米、面、铁、木、皮等小型作坊，多分布在县城和永安、双河等几个较大的村镇。解放后，工业发展迅速，国营、集体、社办工业遍布城乡。主要有电力、化工、机械制造、建材、木材加工、食品、轻纺、造纸、印刷等工业。其中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46个，集体所有制工业企业216个（社办工业110个），个体经营的工业企业44个。全县工业总产值14,664万元（包括中央、省、地驻绥工业企业产值）。

农业：农、林、牧、副、渔五业并举，以农为主，全面发展。全县总耕地面积2,613,725亩。主要粮食作物有玉米、大豆、水稻、小麦和谷子等；经济作物有甜菜、烤烟、亚麻等。建国初期粮豆亩产为142斤。随着农业机械化程度的提高和农田水利的发展，产量逐年上升。1980年亩产383斤，总产量76,264万斤，上交国家商品粮34,164万斤。全县农业总产值157,642万元，人均收入115.4元。

林、牧、副、渔各业也有很大的发展。全县实有林地面积383,000亩，森林复盖率为7.4%，林木蓄积量377,000立方米，出材量300立方米。全县共有黄牛12,773头，奶牛1,299头，马30,967匹，山羊2,953只，绵羊18,342只，生猪存栏数216,793头，上交商品猪87,497头。果园面积1,366亩，养蜂179箱。全县渔业养殖面积34,803亩，水产品产量320吨，鱼种生产

244万尾。

农业机械化程度越来越高。全县到1980年末已拥有农用拖拉机1,302台，手扶拖拉机1,085台。机耕面积1,619,058亩，占可耕地面积的66.43%；机播面积983,906亩，占总播种面积的37.62%；机收面积16,014亩。非田间作业基本实现了机械化。全县共有机电井244眼；中、小型水库8座；较大的水利工程有永安、津河、兴和、幸福四大自流灌区和义和抽水灌区。全县有效灌溉面积117,731亩。

交通：绥化县是我省中部交通枢纽。境内铁路沿线有绥化、沙园、秦家、贺民、四方台、三井、新泉、肖家、张维、兴福、民权、津河、红光、东津等14个火车站和乘降所，贯穿12个公社。县级公路有5条：绥兰路、绥望路、绥庆路、绥绥（绥棱）路、四（四方台）望路。全长164.5公里。社级公路865条，全长303.4公里。

商业：百货、烟酒、副食、饮食、服务等各种零售网点遍布城乡。全县共有较大的百货商店11个，纺织商店3个，副食品商店24个，粮油商店27个，医药商店10个，日用杂品商店39个，饮食业107个，服务业101个，为城乡人民日常生活服务。

教育事业发展很快。解放前，全县仅有1所中学，20余所小学，教师大约300人，学生8,000多人。解放后至1980年末，全县已发展到初中35所，高中18所，小学302所。教师进修校、电视大学各1所。共有教职工7,605人，在校学生110,738人，其中中学生7,009人。

文化广播事业发展迅速。解放前，全县有戏园子、说书馆各1处。解放后到1980年末已发展到县办的评剧院、民艺团、电影院、影剧院、文化宫、文化馆、图书馆、广播站、书店、电影公司各1处。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和驻绥单位办的开放俱乐部13处，电影放映队8个，图书室34个。公社办的文化站26个，广播站26个，电影放映队83个，图书室86个。

卫生：解放前，全县仅有县、铁路和基督教办的3处医院。解放后至1980年末已发展到卫生机构73个，其中县级医院4个，农村公社卫生院27

个（包括绥化镇卫生院）。各大企事业单位和驻绥单位办的医院6个，门诊部（所）30个，卫生防疫站和卫校各1个。床位1,506张；医务人员共2,282人。实现了公社有卫生院，大队有卫生所，生产队有卫生员，社员的常见病、多发病可及时得到治疗。

行政区划自然村

XINGZHENGQUHUA ZIRANCUN

绥 化 镇

SUI HUA ZHEN

镇政府驻地：致富路